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1998 年 12 月 4 日

總目 31－香港海關

分目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請各委員批准開立為數 67,930,000 元的新承擔額，供香港海關購置兩部流動 X 光車輛檢查器。

問題

目前，香港海關(下稱「海關」)在邊境管制站的檢查工作是以人手處理，缺乏現代化設備，以應付不斷增加的過境交通流量。

建議

2. 海關關長建議購置兩部流動 X 光車輛檢查器，所需的非經常開支為 67,930,000 元，以加強海關檢查工作的偵破能力。保安局局長、工商局局長和庫務局局長均支持這項建議。

理由

3. 來往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之間的車輛和旅客數目，近年不斷穩步增長。過去五年，落馬洲、文錦渡和沙頭角三個邊境管制站平均每天處理的車輛數目，已增加約 28%(由 1993 年的 20 288 輛增至 1997 年的 26 053 輛)。這些車輛大部分都是 16 噸的中型貨車和 20/40/45 呎長的貨櫃車。

4. 隨着過境交通增長，走私活動亦見增加，令海關的偵查工作更加艱巨。此外，據分析偵破的案件所得的結果顯示，走私的手法也層出不窮，包括把走私物品收藏在汽車底盤、後備車呔、油缸、貨車門、暗格，或混入一般貨物內。緝獲的物品包括偷來的車輛、製母碟和翻版器材、盜版光碟、毒品、未完稅香煙、槍械、軍火和其他違禁品。

5. 目前，邊境管制站的海關人員根據經驗和所得情報，以人手檢查車輛。為方便檢查，他們須卸下貨物，有時並須拆開包裝檢查貨物。如有需要仔細查驗或徹底搜查滿載貨物的車斗內部，海關人員便要卸下車上全部貨物，然後重新裝上，過程費時費力，不但欠缺效率，更令守法商人大受阻延和感到十分不便。

6. 為克服上述問題和增強海關在陸地邊境管制站的偵破能力，海關關長認為有需要使用 X 光設備協助搜查車輛。在落馬洲方面，他計劃把兩套固定的車輛 X 光檢查系統的裝設工程列入擴建落馬洲管制站檢查亭和設施的基本工程項目內。我們會在 1999 年把落馬洲管制站擴建工程計劃呈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審批，以期在 2002 年或以前完成工程計劃。

7. 至於文錦渡和沙頭角方面，由於這兩個管制站缺乏地方裝設固定的車輛 X 光檢查系統，海關關長建議在該兩個邊境管制站各置一部流動 X 光車輛檢查器。該檢查器可在無須卸下和拆開貨物的情況下，顯示車內所載貨物的影像。X 光影像能提供有用的資料，提示海關人員正在接受查檢的車輛是否藏有可疑物品。這樣海關人員便可在無須卸貨和拆開貨物的情況下，加快放行沒有可疑的車輛，為合法的貿易活動帶來方便，而現有的人力亦可改而用於集中搜查可疑的車輛和藏有可疑物品的地方。此外，流動 X 光車輛檢查器能貯存影像記錄，海關人員可檢索同一車輛或同類貨物以往過關時所拍下的影像以作比較，大大提高海關人員鑑辨車內暗格和可疑貨物的能力。

8. 如委員批准這項建議，流動 X 光車輛檢查器可於 2000 年 10 月供海關使用。「自然分流」措施實施後(請參閱下文第 23 段)，為防止走私客使用落馬洲管制站以逃避 X 光檢查，海關初期會以隨意方式編配這些流動檢查器在落馬洲、文錦渡和沙頭角的邊境管制站使用，直至落馬洲管制站兩套固定的 X 光檢查系統在 2002 年投入運作。

隨後，上述流動檢查器便會固定供文錦渡和沙頭角的邊境管制站使用。

對財政的影響

非經常開支

9. 海關關長估計，這項建議所需的非經常開支總額為 67,930,000 元，分項數字如下 —

	千元
(a) 兩部流動 X 光車輛檢查器	50,400
(b) 後備零件、保養工具和通訊器材	2,566
(c) 支援服務	1,400
(d) 工程計劃管理費	6,888
(e) 土木和營造工程	500
(f) 應急費用	6,176
總計	67,930

10. 估計的現金流量如下 —

	千元
1999-2000	4,919
2000-2001	59,635
2001-2002	3,376
總計	67,930

11. 關於第 9 段(a)項，50,400,000 元的費用是用以購置兩部流動 X 光車輛檢查器，包括兩部車輛、兩台 X 光機、支援用發電機、空氣調節系統，以及照明設備。費用亦包括航運費和保障付運期間任何損毀的保險費。

12. 關於第9段(b)項，其中2,500,000元的費用是用以購置兩部流動X光車輛檢查器初期的後備零件與保養工具，而66,000元則用以購置便攜式無線電收發器，供檢查器的操作人員和邊境管制站人員通訊之用。

13. 關於第9段(c)項，1,400,000元的費用是用以提供支援服務，包括操作和保養訓練，以及設計和文件處理。

14. 關於第9段(d)項，6,888,000元的費用為因購置兩部檢查器而需向機電工程營運基金支付的工程計劃管理費。機電工程營運基金會負責擬定標書規格、發出標書、評審供應商提交的建議書，以及測試設備。我們是按照機電工程營運基金現時的收費率估計所需的工程計劃管理費。有關的計算方法詳載於附件1。

附件1

15. 關於第9段(e)項，500,000元的費用是用以在文錦渡和沙頭角管制站進行土木和營造工程，以便提供後備電力供檢查器使用。

16. 關於第9段(f)項，6,176,000元的費用為應急費用，佔第9段(a)至(e)項所載開支項目的10%。

經常開支

17. 海關關長估計每年的經常開支如下 —

	2001-02 千元	2002-03 和其後各年度 千元
(a) 燃料	2,623	2,623
(b) 維修和保養	-	5,000
(c) 電力和特別設備服務	12	12
總計	2,635	7,635

18. 關於第 17 段(a)項，每年 2,623,000 元的開支是用以支付兩部流動 X 光車輛檢查器所需的燃料費。

19. 關於第 17 段(b)項，每年 5,000,000 元的開支是用以支付保養期屆滿後機電工程營運基金提供維修和保養服務所需的費用。

20. 關於第 17 段(c)項，每年 12,000 元的開支是用以支付該兩部檢查器所需的電費，以及電訊管理局分配和保護便攜式無線電收發器的通訊頻道的服務費。

推行計劃

21. 海關關長計劃按照下述時間表實施這項建議 —

工作	預定完成日期
(a) 設計和擬定規格	1999 年 4 月
(b) 招標和評審標書	1999 年 9 月
(c) 製造和測試兩部檢查器	2000 年 9 月
(d) 交付兩部檢查器	2000 年 10 月

背景資料

流動 X 光車輛檢查器

22. 擬設置的流動 X 光檢查器是世界上最先進的流動 X 光系統。這是一套可完全獨立運作的流動系統，系統的裝備包括 X 光放射器、推動杆、可折疊的檢查臂和控制室，全數裝置於一部貨車上。檢查器可掃描的車輛最大可達 70 呎長、14 呎高和 8.5 呎闊(見附件 2)，並能貯存和檢索經掃描物件的影像，以供日後參考。美國海關自這套系統在 1997 年 10 月推出商業市場後，便即採用。

「自然分流」措施

23. 我們在 1998 年 10 月實施「自然分流」措施第 I 期計劃後，原本須於文錦渡管制站和沙頭角管制站過境的貨車，在晚上兩個管制站關閉後，可於落馬洲管制站過境。日後當局全面實施「自然分流」措施後，持有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的貨車便可在任何時間，於上述任何一個管制站過境。我們在檢討「自然分流」措施第 I 期計劃後，便會定出全面實施這項措施的時間。

保安局
1998 年 11 月

機電工程營運基金工程計劃管理費的計算方法

A. 工程費用

項目	款額(元)
1. 兩部流動 X 光車輛檢查器	50,400,000
2. 初期後備零件和保養工具	2,500,000
3. 支援服務	1,400,000
總計	54,300,000

B. 機電工程營運基金收取的工程計劃管理費用

工程計劃總值	收費率	款額(元)
首 400,000 元	25.0%	100,000
其後的 1,600,000 元	20.0%	320,000
其後的 13,000,000 元	16.5%	2,145,000
工程計劃總值餘下的 39,300,000 元	11.0%	4,323,000
總計		6,888,000

